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2-121

债券代码：127015、127049

债券简称：希望转债、希望转 2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及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要求，现将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数量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新希望 A 股普通股股票。公司回购方案的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7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的方案》，拟使用自有资金及符合监管政策法规要求的其他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截至 2021 年 1 月 8 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

为 31,354,36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70%,最高成交价为 28.07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1.95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799,999,924.51 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的方案》,拟使用自有资金及符合监管政策法规要求的其他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截至 2022 年 1 月 6 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10,017,50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2224%,最高成交价 24.15 元/股,最低成交价 20.81 元/股,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 229,959,017.80 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受让的股份数量为 4,093.325 万股,均来源于上述回购股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受让的股份数量约占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股本总额的 0.902%。

二、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账户开立及过户情况

1、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开立情况

公司已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号码为“0899334378”。

2、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情况

2022 年 10 月 1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内的 4,093.325 万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非交易过户至“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的 0.902%，过户价格为 7.98 元/股。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后，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

根据《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 60 个月，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 12 个月，自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后，在满足相关条件的前提下，分三期解锁分配至各持有人，解锁比例分别为 40%、30%、30%。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参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未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段培林、徐志刚作为公司监事，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情况外，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相关操作运行等事务方面保持独立，持有人会议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最高权力机构，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

管理委员会，监督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本持股计划持有人持有的份额相对分散，公司监事作为持有人在持有人会议和管理委员会审议与其相关事项时将回避表决，任意单一持有人均无法对持有人会议及管理委员会决策产生重大影响。持有人之间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的相关安排。

综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名下。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日的收盘数据测算，公司应确认总费用预计为 24,232.48 万元，该费用由公司在锁定期内，按每次解锁比例分摊，计入相关费用和资本公积，则 2022 年至 2025 年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费用摊销情况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摊销费用合计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4,232.48	3,937.78	13,327.87	5,149.40	1,817.44

注：1、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2、上表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系四舍五入造成。

在不考虑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情况下，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一定影响。若考虑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有效激发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一日